

创富工作室律师发帖 分析特许经营中的风险

第四次创富见面会将于27日举行,欢迎更多优质项目报名

“创富工作室”自成立以来已经成功举办三次现场见面会,得到广大创业者的充分肯定和热烈追捧。“创富工作室”火爆的人气在双休日也毫不减退,截至昨天又有11个项目报名。

除此之外,我能网“创富工作室”圈也越来越红火,众多项目持有人纷纷将自己的项目信息发布在圈子中。项目概况、合作模式、投资额度、收益预计,都在我能网得到形象直观而又详尽的展示,我能网为广大创业者找到最为广阔的交流创业的平台。

第四期创富见面会本周日进行,目前报名工作正在火热进行中。我能网将把一些大家耳熟能详的优秀品牌和优质项目吸纳进创富见面会,同时欢迎拥有优质资源的项目持有人踊跃报名。

律师提醒:投资连锁特许经营要谨慎

创富工作室在圈子中掀起的创业潮热浪逼人,然而我能网的法律能人、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的吴曼律师在圈子中发帖提醒大家,创业热情固然可贵,但必要的风险防范意识不可少。来创富工作室的项目,连锁加盟的不在少数,吴律师特别为我能网网友指出了“特许经营连锁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风险提示”。

一、企业成为特许经营人应该具备一定条件

吴曼律师指出,“并不是任何企业都可以成为特许经营人,特许经营人必须具备一定的硬

件条件,并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作为投资或加盟一方在加盟特许经营时,应该主动要求特许人出示合法的工商部门登记资料,并且要考察该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时间超过1年,至少应有2个直营店。

二、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应该注意的问题及存在的风险

签订合同是双方合作成功的关键环节,也是投资人日后顺利经营的重要根据。特许经营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特许人和被特许人的基本情况;特许经营的内容和期限;经营费或加盟费的数量和支付方式;经营指导、技术支持和业务培训等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提供方式;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保证和标准要求以及合

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违约等法律问题。此外,吴律师特别提醒,特许人和投资人应该在合同中约定,投资人在合同成立后的一定期限内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这一点是法律赋予投资人非常重要的权利,了解这一权利可避免合作中陷入被动。

关于特许经营期限,吴律师说,初次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约定期限应当不少于3年,“这是对投资者的保护,因为一个加盟店从开张到盈利需要一定的市场培育期。”此外,特许经营合同是约束双方经营行为以及减少经营风险的重要法律文件,投资人在签订合同时一定要非常谨慎,有条件的可以请专业的法律工作者起草和审查合同。

三、履行特许经营合同时特许人的责任和义务

双方签订了特许经营合同后,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特许方和投资方也要注意相关的细节问题。首先,特许经营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应该符合法律和国家规定的标准;其次,特许人应该向投资人提供特许经营操作手册,并按照约定的内容和方式为投资人持续提供经营指导、技术支持和业务培训等服务;另外,特许人应该以书面的形式向投资人说明合同前所有支付费用的用途及退还

的条件和方式。

投资人应该熟悉并了解特许人的这些责任和义务,才能在合作的过程中化被动为主动,维护和争取自己的权益。

报名方式:

- 1.专题报名:登录我能网(www.wonengw.com)→进入超能页面→点击“创富工作室”专题→点击相应的报名区域→填写报名资料;

- 2.跟帖报名:登录我能网(www.wonengw.com)→进入核能空间站→“创富工作室”圈→跟帖报名;

- 3.电话报名:拨打84783332电话报名(每天早上9点至晚上9点),向客服说明需要寻求项目、资金还是经营人才,并请留下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

特别提醒:

- 1.对于事先报名的项目持有者,我能网会为其参加见面会制作席卡,并安排宣讲时间;未经报名而参会的项目持有人,我能网也欢迎参加见面会,但不提供席卡和宣讲机会;
- 2.电子版的《项目手册》,只收录在我能网上发布详细资料的项目;
- 3.投资有风险,请各位投资人与项目持有人加强风险防范意识。

本版稿件由我能网提供
撰文 袁卓华 邹笑 钱坤

我能网午餐快送服务范围扩大
南京解放路、卫岗网友可拨打96060订餐

6月17日,我能网午餐快送服务满月了。超过800人次订单量,2247份订餐份数给我网午餐快送的满月送上一份贺礼。今天起,解放路、卫岗地区网友也有口福享受午餐快送服务了。

满月礼30分钟内全部送出

网友“njzwc7788”上周四9:01第一个跟帖送上对我网“午餐快送”满月的祝福,得到由牛爸爸牛肉面馆免费送出的私房牛肉面一份。在随后的半小时内,20份免费牛肉面被网友抢空。

即日起至6月30日,在我能网外卖汇公布获得牛肉面和肥西鸡汤的网友,凭ID、姓名、联系电话,网友可前往牛爸爸牛肉面馆和肥西鸡汤馆品尝餐品。

新增4家商户送餐范围扩大

昨天下午,童卫路的季女士给96060来电,预订周一中午的三份排骨饭。季女士说,我能网午餐外送服务开通首日就曾来电预订,但当时送餐范围未覆盖到卫岗地区。得知午餐快送服务范围已扩至卫岗地区后,季女士特意来电提前订餐。

本周起,我能网午餐外送服务的送餐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4家送餐商户。解放路、瑞金路、卫岗等地区的网友,也可以享受到我能网的午餐快送服务。

特价球迷套餐继续供应

这几天,我能网最热门的要属世界杯球迷套餐。昨天,家住瑞金路的孙先生一次订了两份,“和三个朋友一起在家看球,喝啤酒、吃比萨、看比赛,真是太享受了。”

我能网送餐服务的一楼后座和魔笛客两个商户继续供应特价球迷套餐,风味比萨加上盐酥鸡、香辣翅中和2瓶饮料只要49元。更多世界杯比萨套餐,可登录我能网(www.wonengw.com)查看。

今日视点

“七成举报人遭报复”背后有多少渎职?

举报人遭打击报复不是什么新闻,但70%举报人不同程度遭打击报复,仍然让人心惊。

这个数据来自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的一份材料,这份材料显示:在那些向检察机关举报涉嫌犯罪的举报人中,约有70%的举报人不同程度地遭受到打击报复或变相打击报复。其中,各类“隐性打击报复”举报人的行为,因其手段“合法”,行为隐蔽,难以界定,一直处于法律救济的“边缘死角”。(6月20日《法制日报》)

这条新闻的爆炸性可想而知,由于这个数据是最高检公布的,其权威性更是增加了人们对举报人的关注。很多网友认为,举报人被打击报复屡见不鲜,在于法律没能给予举报人妥善的保护,因此,中国迫切需要一部

《举报法》。关于尽快制定《举报法》的建议,很多专家也提出过,很明显,我们的确需要一部更细致的保护举报人的专门法,但“70%举报人遭打击报复”这个残酷的数据,给我们的启示却不应该仅仅局限于对《举报法》的呼吁。一个很简单的问题是,帮举报人保密,是受理举报机构最基本的义务和职责,那么多举报人遭打击报复,其实也就是说,受理举报机构未能尽到帮举报人保密的职责,这个问题,恐怕不是制定《举报法》能解决的。

我们会经常看到这样的新闻:举报材料经常莫名其妙地到了被举报者的手里,有些被举报者更是因此叫嚣,你怎么举报都没用,所有的事我都知道。很明显,这些丑闻的背后,是受理举报机构的一些人拿举报材料当

做交易筹码,将举报人置于危险境地。不错,我们现在没有专门的《举报法》,但我们并不是没有受理举报机构应该为举报人保密的相关规定。事实上,在我国的《刑事诉讼法》《刑法》中,都有保护举报人的条款,其中为举报人保密,更是一条最基本的规定。奇怪的是,70%举报人却遭到不同程度的打击报复,这只能说明,为举报人保密的法律条款,未能在现实中得到有效执行,也就是说,法律规定本身没能通过惩罚违法者确立其权威性,如此一来,那些手握举报材料的官员,才能把这些材料当做牟利的工具。

现在有一种不好的倾向,就是面临出现的社会问题,很多专家动不动就呼吁制定专门的法律,似乎法律制定以后,所有的

问题都能迎刃而解。但请大家不要忘了,我们有多少法律规定是没被权力机构当回事的,在法不责众的心态下,权力者很多时候只把法律规定当做糊墙纸。就拿保护举报人来说,我从来就没见过哪个官员是因为泄露了举报人的信息而受到法律惩处的。虽然没有专门的《举报法》,但泄露举报人信息,可不就是典型的渎职吗?为什么不能以渎职罪来惩处呢?

不错,我们需要进一步明确权力的《举报法》,但如果不能解决法律很多时候对权力者过于宽容的问题,即便有了专门的《举报法》,它的执行效果恐怕也不容乐观。说实话,我现在更期待的,并不是《举报法》的出台,而是有官员因为泄露举报人信息被以渎职罪查处。(陈强)

»公民发言

官员信息“绝缘” 黑钱轻松漂白

重庆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彭长健和妻子刘观英,用部分受贿款购买了3处住宅,文强等腐败官员也将受贿款用于购置多套住宅。一些腐败分子还以亲属出国旅游或子女出国留学为由,一方面借此索取贿赂,另一方面面向境外转移不法所得。如彭长健的女儿出国留学的费用就高达180余万元。(6月20日《检察日报》)

文强、彭长健等人通过买房送子女留学等手段将黑钱漂白,勾勒出当今贪腐官员“黑钱漂白”的线路图,这些洗钱方式很隐蔽吗?我看未必,谁家买了房产,谁家的子女出国留学了,这些都是大事件,腐败分子再想隐藏,终究是不能如愿以偿的。可是,为什么他们在案发前,就能黑钱轻松漂白呢?

官员信息与民众“绝缘”,让黑钱漂白如虎添翼!尽管少数地方在官员财产公示制度上已在有限破冰,但大气候依旧是那么“沉闷”,“破冰”之处,可能一会儿又会被严寒“冰封”起来,成为一个“绝缘体”。在有官员叫嚣“让老百姓先公示财产”的语境下,官员信息的“绝缘”、闭塞、封锁,令多少腐败官员如鱼得水?

官员作为权力者,有关信息应该时时刻刻暴露阳光下:住房情况、投资情况、婚姻变化情况、配偶、子女出国(境)留学、定居情况等等,这些均可能因你手握权力而“量变”甚至“质变”的官员重要信息,如果能像每个持卡人在ATM机上查询自己的余额那样便捷、省事,多少腐败的贪念,会因为信息公开而止步。

云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伍皓曾说,信息越公开,政府越可爱。照搬一下,信息越公开,官员越可爱。遗憾的是,可爱的官员少得可怜,而信息与民众“绝缘”越不公开,黑钱漂白就更轻松。(吴杭民)

热点纵论

“工作需要”成了奢侈公款消费的遮羞布

长春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治安支队负责人回应拟购买一台价值2.9万多元的笔记本电脑一事,称因工作需要购买。

(6月20日《新华网》)

现在豪华公车并不鲜见,相对来说,2.9万元一台笔记本电脑,简直有点微不足道。然而,这台价值2.9万的笔记本电脑,居然引发了大家的质疑,其中的原因,我想,多半是因为它较之“三公消费”来,有点新鲜,缺乏审丑疲劳导致的麻痹。另一方面,也因为大家知道,这台笔记本电脑的价钱几乎相当于一台普通电脑的10倍。为什么只买贵的不买

对的?当地公安方面的回应是——工作需要。但这种回应,显然无法令人信服,它简直可以放之四海而皆准。比如说,公款吃喝,你也可以说“工作需要”;公款旅游,也能套到“工作需要”里面去;至于公车私用,何尝不是“工作需要”呢?“工作需要”之说,实则是最高的托词,最大的箩筐,什么都可以用它来搪塞,来填充。按照“工作需要”的逻辑,一线公安人员最好人人都该配备一架直升飞机,只有这样,在打击犯罪方面,才能实现“更高、更快、更准”。

“工作需要”之所以能成为

解释任何不合理公款消费的箩筐,其根本原因,仍然在于公务消费的弹性和自由度太大,而监督起来却又困难重重。不管公款消费是多么不合情理,由于财政支出的不透明,它只要套上一个“工作需要”的帽子,你就只有被动接受的份。从这一点来看,四川的那个全裸乡政府,真的是很可爱,至少,它告诉大家花1.9元买了一沓纸,谁买的,也看得清清楚楚,这样一来,大家就能判断有没有买贵,在这样的情况下,“工作需要”恐怕就不是遮掩问题的万金油了。

没有确切的消息证明,此前

长春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治安支队使用的电脑,曾经因为存储量小、运转速度慢而影响其打击制假、假牌、假证、假广告等方面的工作;互联网的广泛应用,的确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工作效率获得了空前的提高,但这并不是公务员追求设备应用时穷奢极欲的理由。很多地方政府的采购,由于监督、制约机制的缺乏,或执行不到位,已经滋生了大量的腐败现象,政府采购如何进一步透明化,财政支出如何实现无障碍监督,这才是必须解决的根子问题。

(海瑶)